海南省政府采购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2
一、项	目情况	12
二、采	购项目清单	12
三、其	.他要求	12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供参考)	13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15
第六章	评审办法	34
初步审查	表	37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受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人民政府("采购人")的委托,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就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NJH2021-018)组织竞争性谈判,欢迎合格的国内报价人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 3、本次招标金额: 39 万元
- 4、采购内容:见"用户需求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缴纳凭证和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如零纳税企业须提供税务部门纳税证明):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和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复印件):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提供声明函);
 -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承诺函);
- 8、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惩戒对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本谈判文件发布之日之后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 1、时间: 2021年08月31日至2021年09月02日工作时间(早上09:00~12:00;下午15:00~17:00):
 - 2、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博路 37 号鑫鼎花园小区 1208;
 - 3、方式:现场报名。请携以下资料现场报名获取采购文件: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年检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等或三证合一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现场查验);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售 价:人民币500元/套(售后不退)。

四、报价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 1、递交报价文件时间: 2021年09月03日09:00时;
- 2、报价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03日09:00时;
- 3、谈判时间: 2021年09月03日09:00时;
- 4、谈判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博路 37 号鑫鼎花园小区 1208;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海南省)、中国 海南政府采购网。

七、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 称: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博路 37 号鑫鼎花园小区 1208

电 话: 0898-65800429 传 真: 0898-65800429

联系人: 曲工 电子邮箱: hnjhxm@163.com

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30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总则

-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人民政府
 -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1.3 报价人: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的供应商。
- 2. 适用范围
 - 2.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 3. 合格的报价人
 -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报价人。
 -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补充说明: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即其分支机构可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4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 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 3.5 招标(采购)文件中未明确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3.6 如允许联合投标时(第一章的"供应商资格要求"),联合体各方之间应 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 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 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 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定条 件。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内最多允许有两家单位。报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 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 报价费用

- 4.1 无论招标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100 万元内 1.5%, 100-500 万元 1.1%, 500-1000 万元 0.80%, 1000-5000 万元 0.5%, 5000 万元以上 0.25%, 分段按比例计算。(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计算。)
-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 5.1 报价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

规定。

二、 谈判文件

-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审方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 6.2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 6.3 报价人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报价人若未按谈 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报价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报价文件被拒绝接受,所 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 6.4 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列明标的物的技术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 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如果有专利、商标、品牌、规格型号等信息的,仅起 技术说明、参考作用,不具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产品响应其指标性能要求即可。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 7.1 报价人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至时间三天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 8.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报价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 8.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 8.3 为使报价人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报价文件,采购代理 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 谈判文件的报价人。
- 9. 质疑的提出
- 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9.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 9.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満之日起7 个工作日内提出。
 - 9.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

内容

- 9.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邽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9.5.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9.5.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9.5.4、事实依据:
- 9.5.5、必要的法律依据
- 9.5.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9.6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 9.7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供应商应当现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传真、快递、非书面形式、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联系人: 曲工

联系电话: 0898-65800429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椰博路 37 号鑫鼎花园小区 1208

三、 报价文件

- 10. 报价文件的组成
 - 10.1报价文件应按"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 11. 报价
 - 11.1 本次谈判采购的投标人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本次谈判不公开第一次报价。
- 11.2 投标人谈判采购项目的报价是包括完成采购人交于任务所需的所有费用。 12. 报价保证金
- 12.1 报价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柒仟元整(Y:7000.00元)。
- 12.2 报价保证金应在 2021 年 09 月 03 日 09:00 时(北京时间)前从投标单位基本户划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注明所报价的项目编号)。缴纳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

户 名: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支行

账 户: 622050100100031859

- 12.3 若报价人不按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接受。报价文件必须附有缴纳保证金的相关证明单据(银行回执单)和企业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开户许可证银行备案证明)复印件加盖章。
 - 12.4 报价保证金的退还
- 12.4.1 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按相关规定可直接转为招标服务费(按相关规定收取,多还少补,多出部分在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2.4.2 落标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2.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报价人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书的;
 - (2) 成交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报价人或者招标人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3. 报价有效期
- 13.1 报价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u>六十天</u>,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报价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报价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同意这一要求的报价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4. 报价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 14.1 报价文件一**式叁份**,固定装订(报价文件封面需注明正副本,按包号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以及用于唱标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壹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 14.2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正本需逐页右下角法人签字并加盖公司鲜章(同时加盖封面鲜章和骑缝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加盖封面鲜章和骑缝鲜章),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 U 盘制作,用于唱标单独提交的"报价一览表"应为原件。
- 14.3报价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 14.4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档(Word 及 PDF 格式)1 份,U 盘或光盘保存 (标明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密封在"报价一览表"中,电子介质的报价文件与纸 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 报价文件的递交

15. 报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 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唱标信封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u>唱标信封内含:"报价一览表"、电子版报价文件</u>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包 号: (如有)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注明: "请勿在开标时间(年月日时)之前启封"

- 15.2 报价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报价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 16. 报价截止时间
- 16.1 报价人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报价地点。
- 16.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报价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方和报价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 16.3 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报价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17. 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修改和撤回
- 17.1 谈判以后,在评审规定的最终报价时间内,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修改材料并及时送达,书面材料需有授权代表签字。
- 17.2 投标人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有效的文件,否则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参加本次谈判。

五、 谈判及评标

18. 谈判

-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采购代理机构将做谈判记录。
- 18.2 <u>报价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u>。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 18.3 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或报价人代表将查验报价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报价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 18.4 若报价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报价人的报价文件。 19. 谈判小组
- 19.1 谈判小组(评审专家组)一共3名成员,由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业的专家2名和采购人代表1名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报价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 20. 谈判和评标
 - 20.1 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 21. 关于政策性优惠
- 21.1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 2006 年 10 月 24 日颁布《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 90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当期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环境标志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1%)。
- 21.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文件 2004 年 12 月 17 日颁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第六条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时(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当期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声明函和相关证明材料),其评标价=最后报价*(1-2%)。
 - 21.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的《政府采购促

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九条规定,对小、微企业予以价格评分适当优惠。若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者,其参与评分的报价(评标价)取值按最后报价的 94%计(即按报价扣除 6%后计算)。

- 21.4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自 2014 年 6 月 10 日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谈判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21.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自 2017 年 9 月 1 日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见财库[2017]141 号的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1.6 本条款中的价格扣除优惠原则不同时使用。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 授标及签约

22. 定标原则

22.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2.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3. 成交通知书

- 23.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签订合同

- 24.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报价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24.2 谈判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5. 其它

25.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3: 交付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

4、交付地点: 采购内指定

二、采购项目清单

采购名称	规格及要求	单位	数量
五脚猪种母猪	品种为海南本地五脚猪,种猪要求健壮、 无病,须经当地动检部门检疫合格。具体 要求:重量在20-30市斤/头,种猪供应时 应提供当地防疫部门出具的防疫证明。	头	260

三、其他要求

- 1、种猪供货时应是空腹重量 20-30 市斤/头,须出具检疫合格证,自验收之日起 30 天内保证 100%存活率,若出现非人为因素导致死亡,供应商须无条件地提供同等规格存活良好的种苗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输、税金等涉及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2、采购种猪均由供应商自行生产或采购、自行运输,但必须符合国内质量标准。运抵甲方验证签字处,未经甲方验证签字不得交货。供应商提供的种猪如不符合质量标准,采购人不予接收,由此而发生的二次运输费等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3、成交供应商在运输过程必须注意交通安全以及保护种猪无损伤,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而出现的一切安全问题(如交通事故等),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由此所引起的一切涉及法律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 4、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投标文件。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投标文件中的描述不一,采购人有权取消其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 5、如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经抽样检测不符合要求的,则采购人有权终止 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供参考)

甲方	:				
乙方	:				
	甲乙双方根据年月日		(项目:	编号:)成交
结果	及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	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之	本项目	合同条	款的补
充。	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	以专用条款为准。			
	人国长幼五人娲体/光可以从注答、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价 (元)	数量	合计 (元)	备注
1						
2						
△□☆	one.	(小写): ¥ 元	•			
合同总统	映	(大写):	元整			

二、付款方式

成交后跟采购人协商。

三、违约赔偿

- 1. 除本项第3条款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0.3%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10%。
- 2. 除本项第3条款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或者乙方不履行项目建设义务,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付的项目款并按合同金额的10%赔偿甲方,同时甲方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处理。
- 3.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可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 方: 地址:		<u>(盖章)</u>	乙方: _ 地址:		(盖章)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	
	年月日			年月日	
招	标代理机构声明: 3	本合同标的经 <u>海</u> 南	海舶项 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依法定程序
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	与招投标文件的内	内容一致。	•	
招标代	理机构:海南净航	<u>项目咨询管理有区</u>	限公司(主	盖章)_	
经	办人:				
	年 月	\exists			

第五章 报价文件内容和格式

一、报价文件的封面:<u>以下为参考格式,报价人可自行排版,但必须包</u>含下述参考格式中的内容。

项目名称:	 _
项目编号:	 _
包 号:	(如有分包)

报价文件

报价人名称(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	里人签	[字:	
报价日期:	年	月	H	

二、报价文件的格式、内容

请报价人参考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报价文件,并 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 一、报价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见第一章报价人资格要求
- 六、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 七、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非小微企业无需提供)
-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文件(如有)
-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 十一、报价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注意事项

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必须真实、一旦发现提供弄虚作假的证明材料,则取消 中标资格,并按骗取中标行为通报给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一、报价函

致: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 <u>HN JH2021-018</u> 的报价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 (姓名和职务)代表报价人(报价单位名称),	•
书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报价文件1份。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报价人须知"的规定,本报价文件	牛的有效
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天,在此期间,本报价文件将始终对我	方具有约
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即最低报价不是	是成交的
保证。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	1义务。
6、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谈判的服务费。	
报价人名称:(公章)_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 户:	
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日期: _____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金额单位: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交付期	其他声明		
投标总价:人民	·币大写(¥) .			
投标总价为含各	种设备、辅助材料、人工、机械、仓储、运	运输、安装、调试、保 险	公、税费等一切费		
用的总报价。					
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是();否()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否()					
备注: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形)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要求:

- 1、以上为开标会议唱标的内容,投标人不得自行增减;
- 2、投标总价必须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当中的"总价"保持一致;
- 3、不接受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
- 4、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小微型产品投标。
- 5、是否监狱企业,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监狱企业参与 投标。
- 6、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空白则默认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
 - 7、此表必须由供应商代表签名及加盖公章;
 - 8、本表格需按照以上要求填写,否则自行承担不利于评审结果的风险。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序 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投标报价总记	†	(小写	;;):;;):				

说明: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注: 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报价含人工费、安装费、运输费等涉及的全部费用,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長(签字):	
日期:	年	月	Е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u>(投标人名称)</u>在下面签字的<u>(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u>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u>(被授权代表)姓名:职务:</u>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u>项目单位</u>的<u>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NJH2021-018)</u>进行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相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内签字有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两面)

注: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东名单持股比例			单位负责人		
公司所有制	私企()	国企()	外企()	个体()	其他()
地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代码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供应商性质	总代理() 经销商	() 制造	厂商()
经营范围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按照国家"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申请核发的新版合法的 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备注: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或季度的单位财务报表复印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备注:提供 2021 年任意 1 个月的纳税缴纳凭证和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凭证复印件,如零纳税企业须提供税务部门纳税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备注: 提供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和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复印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满三年的自公司成立之日起算),	在经
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_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
种猪采购项目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净航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名称)参加_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
种猪采购项目_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 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 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
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
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
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 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7)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六、用户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说明:请供应商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第三章"用户需求书"中的有 关项目技术与服务等内容的要求,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该表。响应文件有正、 负偏离均应在下表中列明。若无偏离,请标明"完全响应"。

序号	谈判文件条款	谈判文件中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2、根据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注完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日期: _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 <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u>(农、林、牧、渔业)</u>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八、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	声明,	根据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	人联合金	会关于位	足进残损	英人就业	政府采
购政	策的通知》	(财库	【2017	7】141号)规定,	本单位为	符合条	件的残绩	疾人 福和	利性单位	,且办
单位	参加		单位的		_项目采	购活动提供	共本单位	立制造的	的货物	(由本单/	位承担
工程	/提供服务)	,或者	提供其	其他残疾	人福利性	上单位制造	的货物	(不包打	舌使用	非残疾人	福利性
单位	注册商标的组	货物)	0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一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二)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 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的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 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后不投标导致废标的;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 十一、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十四、恶意投诉的行为: 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十五、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六、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承诺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电话: 日期:

十一、报价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

第六章 评审办法

一、 评审原则

-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 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报价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即二次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 4、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 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记录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评审结果。

二、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谈判和推荐。

1、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 办法的规定和**初步审查表**的内容,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报价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出具的证明不按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提供的材料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有效的法人代表授权书的;
- (4) 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
- (5)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 (6) 不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关键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 (7)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未通过

初步评审的报价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谈判)。**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人不足三家, 则本次采购失败。**

2、谈判(二次报价)

- (1) 谈判小组依签到顺序与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单一谈判(可包括价格、技术与商务谈判,如用户需求书中未明确技术与商务的具体谈判内容,则只对价格进行谈判即可):
- (2) 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如少于3 家则本次采购失败。

3、推荐成交候选人

- (1)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报价人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如果有效报价达到3家或以上,谈判小组对报价人的最终 形成的报价文件、谈判承诺及最终报价等方面进行详细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 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成交候 选人,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 供应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综合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报价及技术指标相同的,采取 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次序。

三、响应报价的评审要求

- 1、价格核准:谈判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最终(第二次)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 否有计算错误,如有则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规定修正或澄清。
 -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报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报价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 2、价格扣除:符合第二章报价人须知中19.2 政策优惠条件的,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 3、价格评审:资格审查合格且经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最终价格即为评审价格。
- 4、谈判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报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

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四、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报价人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报价人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报价人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五、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 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报价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1)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五脚猪种猪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金波乡人民政府

项目编号: HNJH2021-018 日 期: 2021年 月 日

	-				
序 号	审査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 容完整无缺漏			
3	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缴纳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60 天)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过采购预算)			
6	实质性响应	所投产品是否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无重大 负偏离			
7	交付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其它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 √/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	
		[末页]